

李宝晨 主编

审计案例



审计署委托天津财经学院李宝震教授主持编写的《审计案例》一书，经我们组织有关专家、教授审定，同意作为高等财经院校审计学专业（专门化）和其他经济类专业审计基础理论课程的试用教材，亦可作为审计人员业务学习用书。

审计署人事教育局

一九八七年七月

前 言

本书是受国家审计署人事教育局的委托，为高等财经院校审计专业 and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审计专业《审计案例》课程编写的教材，也可供在职审计干部自学参考使用。

本书是在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掌握大量审计案例资料的基础上，根据我国现行的审计法规和工作程序编纂的。全书的结构体系是按财政、财务收支审计，经济效益审计，财经法纪审计和专题审计为主线。同时在每类审计案例中再按行业安排。一共选编了26个案例，对现行实际工作的典型审计业务都有所涉及。每个案例的基本模式，一般是教学提示、审计方案和计划、审计的证据和事实、审计的详细记录和工作底稿，审计报告等，最后还附有对案例的分析、研究和评价。

本书由李宝震主编，张翥和康钟琦任副主编，并对全书进行总纂。参加编写的除高等院校的审计理论工作者外，还有经验丰富的实际工作者。编写人员有：李必全、姚树人、顾京圃、徐颖、元毓祥、沈志昌、刘长瑞、杨国强、杨长生、杨海松、刘黎、崔海元、朱姝贵、李兰阁、张济源、顾桂芳、王宝鋈、何柏华、赵玉华、王桂秋、卢济芳等同志。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审计署人事教育局，天津市、吉林省审

计局和天津市交通局、建筑工程局等单位的领导给予很大支持；福建省及泉州市审计局、湖北省及武汉市审计局的领导和有关人员，在我们调查过程中给予了热情帮助，提供了大量丰富的案例素材；张以宽、马英麟、肖英达、董阳泰、冷绍球、李瑞昌、乔榕年、裴英等同志参加了教材初稿的讨论会，提供了很多宝贵意见；在此，我们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所限，编写审计案例缺乏经验，加之教学急需用书，未能对全书进行反复的修改，在选材、组织编写及数字的核对方面可能有不当之处，热诚希望海内方家和同仁给以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七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审计案例教学的意义	(2)
编选审计案例的指导原则	(4)
审计案例的模式和基本内容	(5)
第二章 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一)	(16)
财政收支决算审计案例	(16)
民政事业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56)
工业企业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74)
华胜造船厂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142)
商业企业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164)
第三章 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二)	(210)
汽车运输企业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210)
基本建设施工企业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279)
金融部门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303)
物资企业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316)
外贸企业财务收支审计案例	(339)
第四章 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360)
工业企业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360)
津冀铁厂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389)
商业企业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411)

粮食商业批发行业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443)
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投资效果审计案例·····	(481)
汽车运输企业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498)
金融部门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539)
外贸企业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552)
世界银行工业信贷项目经济效益审计案例·····	(584)
第五章 财经法纪审计案例·····	(606)
基建投资违纪审计案例·····	(606)
机电产品、钢材的报废、降价违纪审计案例·····	(623)
外贸企业财经法纪审计案例·····	(643)
第六章 专项审计案例·····	(660)
基本建设项目审计案例·····	(660)
公路养路费审计案例·····	(687)
厂长、经理经济责任制审计案例·····	(698)
罚没收入审计案例·····	(713)

第一章 总 论

随着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对外开放、搞活政策的实施，经济业务日趋复杂，新情况、新问题会层出不穷。为了保证国民经济合理健康地运行，持续稳定地提高经济效益，必须建立、健全并且不断完善经济调节和经济监督体系，加强经济监督工作。建立审计机构，实行审计监督，正是我国经济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经济管理的重要措施，也是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重要标志。

在我国审计事业的建立和发展过程中，除应继续完善各级审计机构外，还应迅速建立一支政治和业务素质较高的审计干部队伍。为此，全国各大学和财经院校先后陆续兴办审计专业，开设审计课程，各业务主管部门也开办审计培训班培训在职干部。

在审计教学中，除了应改进和加强基础理论课和专业课的教学外，还应加强基本技能和实际工作能力的训练。在课程计划中除应安排生产实习外，还应在课堂教学过程中采取有效的教学新方法。根据国外培养经济管理人才的经验和我国教育改革的探索，在审计教学中，除开设有关审计理论课程外，开设《审计案例》课是一项行之有效的办法。《审计案例》是一门实践性课程。通过《审计案例》的学习，一方面使学生了解如何运用所学

审计理论，一方面使学生熟习和掌握在审计实务中的工作程序和方法，并可根据案例所提供的资料，进行分析、研究，使学生将所学的理论和方法能够及时地巩固和深化，在提高教学质量上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但是，应当看到，我国重新组建审计工作时间较短，审计监督尚处于初创阶段，社会主义审计的若干理论和实务问题尚有待于通过审计实践逐步加以解决。审计教学也是近几年开始的事情。因此，审计案例的教学活动，必然需要一个试验探索的过程。《审计案例》的教材如何编写也是一个新课题。诸如什么是审计案例；审计案例应采取什么模式；审计案例应包括哪些基本内容；审计案例如何体现审计程序；如何反映审计方法的灵活运用等等一系列问题，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至今还没有比较统一的认识。然而这些又是有关审计案例至关重要的问题。因而，在展示各种审计案例之前，有必要将审计案例的基本知识加以概括地介绍。

审计案例教学的意义

审计案例，就是从大量的实际审计资料中，加以综合整理，选择出生动而又有代表性的审计事例编写出具有典型性的审计实例。它来源于实际，但又不同于实际。每个审计案例的解决，都从不同角度体现着一定的审计理论、原则和方法，及其在具体审计实务中的恰当而灵活的运用。比如，审计人员对被审计单位怎样了解情况，怎样编制审计工作计划，怎样安排审计程序，怎样运用审计方法，怎样取得审计证据，怎样编写审计记录、审计底稿和审计报告，以及怎样对审计事项进行评价、作出结论和提出改进建议等。运用审计案例，组织教学，对于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原则，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在改革

传统的注入式课堂教学方法为启发式等方面，都会有明显的突破。审计案例教学的积极意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第一，可以深化理论教学，巩固学生已学知识。在审计学专业教学计划中，除属于审计学的专业课程外，要设置会计、财务、财政、信贷、经济法规、经济分析和企业管理等课程。各门课程的体系、内容都应统驭于总的教学计划，统筹安排，但限于条件一般尚难于实现。采用案例教学方法，就能通过实际案例，在课堂教学中使各科知识综合运用，互相渗透，将已学的各学科基本理论融会贯通，起到深化理论教学的作用，收到巩固学生已学知识的效果。

第二，可以增强感性认识，有利于训练实际工作能力。理论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这既是一条认识规律，也是教学活动的重要规律。因此，增强感性认识，训练实务能力也是审计教学的一个重要环节。由于审计案例是源于审计实践的典型素材，所以其内容主要提供的是具体、明确、生动的感性知识。这样，案例教学就能够运用每个审计案例的实际资料，从审计全过程中指明审计原则和方法，启示审计程序和步骤，进而培养学生洞察问题、发现问题和根据实证分析问题的实际技能，并为理解所学理论打下坚实的感性认识基础。

第三，可以推进“启发式”教学，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废除注入式，提倡启发式，是多年来我国教学方法改革的重要课题之一。什么是启发式教学，教育战线的同志做了大量的探索，取得了不少成功而有效的经验，但是一条公认的观点就是启发式不能简单地以课堂讲授量的多少为界限。少讲不等于启发式，多讲不等于注入式。就是说启发式不应排除课堂讲授，关键在于使讲授作到循循善诱，触类旁通，从而提高课堂讲授质量。运用审计案例，进行案例教学，乃是审计教学推行启发式教学的一个有效方法。比如，讲授案例必然以案例情节为线索，在讲授的启示下，

引起学生对案例事实的评价是否客观，结论是否正确，建议是否可行等方面进行识别和判断，从中激发独立思考，并运用案例为典型，举一反三，使学生听课的过程，成为积极思维的过程，这就在一定程度上达到启发式教学的要求，有助于提高教学质量。

编选审计案例的指导原则

组织好审计案例教学，使案例教学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关键在于编选出恰当而适用的案例。作为教材使用的案例，不能照搬实际工作的资料，而应根据教学的要求对审计实务的大量素材进行筛选和加工。为此，编选审计案例必须遵循以下指导原则：

第一，要坚持理论密切联系实际的原则。由于审计工作的政策性、实用性较强，而且审计的对象和情况又十分复杂，所以这个原则应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每个案例要以审计基本理论为指导，以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为依据，要情节清晰，利于思考，能表明是否符合客观经济规律，是否遵守规章制度，以及符合或违反的是哪些规律和制度。二是必须从大量的第一手实际资料中，根据每个案例的要求做精心整理，进行提炼和概括，去芜存精，甚至加工改造，再编写出具有实用性的案例，而不能凭空臆造，脱离实际。这样，理论与实际有机地联系起来，使每个案例源于实际，高于实际，达到学以致用和指导实际工作的目的。

第二，必须具有典型性。现代审计的实务已经涉及到经济管理和经济监督的广泛领域，这就决定了一项审计的全过程必然是错综复杂和千变万化的。因此，编写审计案例不能以表明审计结果的审计报告来代替，也不应以某些资料简单加工而成，而应当考虑案例的主要特征是什么，要解决什么问题，如何能够引起积极思维，以及案例的典型性，表现在哪些问题等。要从搜到的大

量原始审计资料中，分门别类地整理出具有代表性的业务事项作为审计案例的构成内容。一个类型的典型案例，能够充分运用已学的审计基本理论，启发学习者明确该类案例的审计对象，熟悉审计程序的安排，了解不同审计方法的运用，以及求得对审计事项可能做出的多种方案的分析和评价。这样，通过案例教学，就能从典型案例中，形成审计全过程的基本轮廓，抓住不同类型审计的要点和特征，从而收到较好的教学效果。

第三，必须具有中国特色。坚持这个原则实质上是正确对待国外现代审计成果的问题。如同对待一切外国的先进科学技术一样，编选审计案例也应贯彻以我为主、洋为中用的方针。诚然，国外许多审计学教科书一般附有相应的案例，也有专门的案例书籍，这些资料对我们确有值得借鉴之处，应当予以足够重视，认真研究，吸收消化，以取其所长为发展我国审计事业服务。但是，不同的社会制度，不同的管理体制，决定了各个国家具有各自的审计监督制度。因此，外国的审计案例资料只能作为参考，不能硬搬。例如，国外的管理审计就其内涵而言，与我国的经济效益审计既相近似，又有差别。同是财务审计，中外之间也有不尽一致之处。编选审计案例，理应以我国经济监督政策为依据，充分反映我国审计监督实务的特点，适合中国国情，具有中国特色。同时，学者也可以自学一些外国的审计案例，以扩大知识领域，供作参考借鉴之用。

以上编选审计案例的指导原则，也是审计案例教学中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因此，审计案例教学也必须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对典型案例深入剖析，以典型引路，掌握普遍规律。

审计案例的模式和基本内容

编写审计案例除遵循上述原则外，案例的模式和应包括的基

本内容也是一个需要解决的问题。模式和内容两者是密切联系的，是形式和内容的关系，而内容又是决定模式的关键。

审计案例的模式如何，我国现在还没有统一的认识和规定。参考国外资料，虽有一定的规范，但国情不同，经济管理要求和经济管理体制不同，只能作为参考而绝不能照抄照搬。考诸国内案例资料，体例不一，简繁不同，但基本上是对审计报告的重新加工整理，或是将审计报告简单的重复。而且大多数着重在审计结果的罗列或一般剖析。此种模式不能反映审计工作基本程序和全过程。一般对审计证据，审计的步骤，审计方法的运用，如何发现问题，怎样进行评价等方面，有的只作简单的反映，有的付诸阙如。此种模式对于审计案例的学习会带来不便，难于通过案例的学习掌握审计的基本技能和基本程序。

审计案例的模式，我们设想应从两方面加以反映。一方面根据我国审计署规定的基本程序，并总结和吸取各地审计局实际经验。在案例中反映出我国特色的审计程序，以便使学习者在进行审计实务工作时有所遵循，按图索骥，掌握基本工作程序和步骤。遇到审计任务时，知道怎样开始，在全部工作进程中，应经过几个步骤，最后如何结束。另一方面，在案例中，应具备应有的内容。首先，结合案例的性质和种类的要求，提供有关原始资料及必要凭证，作为审计的依据；其次，对所提出的有关资料进行审查分析，编写审计记录（审计日记和审计工作底稿），在审计记录中主要反映审计方法的运用和审计工作的简明扼要情况和问题；再次，是审计结果，主要是审计报告的编写；最后，对案例作简单的剖析。

案例模式决定后，还应有相应的内容。审计案例的基本内容，有以下几方面：

一、审计种类

审计种类是审计按照其活动的一定标志和特征而划分的类别。现代审计事业的迅速发展,审计技术方法的不断进步,使审计种类的划分日趋多样化。一般公认的审计分类方法有:按照审计的不同目的分类,可分为财政财务审计、经济效益审计和财经法纪审计;按照审计的执行人隶属关系分类,可分为外部审计、部门审计和内部审计;按照审计的实施时间分类,可分为事前审计、事中审计和事后审计;按照审计的范围分类,可分为全面审计和重点审计;按照被审计单位的不同性质分类,可分为政府审计和企业审计;按照审计的期限要求不同,可分为定期审计和不定期审计;以及按照审计方式的不同,可分为送达审计、就地审计、委托审计、联合审计等。甚至还可以在以上分类的基础上,再进行详细分类。之所以出现如此复杂的审计分类方法,是由于不同的审计分类往往需要安排不同的审计程序,选用与之相适应的审计方法,乃至审计报告的编写要求也有所区别。因此,编选每个审计案例,应首先明确该案例归属的审计种类。审计种类作为审计案例的第一个基本内容,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以下各项内容,或者说,每一种类的审计案例应当与其它各项内容相呼应,从而构成一个典型性的案例。

在审计实务中,往往一个案例所涉及的审计种类可能不是单一的,甚至是两个以上种类所构成。比如,在一个案例中会出现既有财务收支审计,也有财经法纪审计的情况。这时就应表述清楚,明确区分主次,以保证案例内容的典型性、系统性和完整性,便于审计案例教学。本书是以我国通行的分类标准,即财政财务审计、经济效益审计和财经法纪审计三个大类安排的,同时还有一部分专项审计。

二、审计程序

审计程序，是根据审计实际工作的规律对审计全过程按顺序划分的阶段和步骤。审计工作的一般程序主要有准备阶段、实施阶段和终结阶段。根据我国审计工作的实践，有的教科书把终结阶段又分解为报告阶段和处理阶段。此外，有人主张我国应建立后续审计制度，把后续审计也作为审计程序的组成部分。每个审计阶段都规定了专门的审计实务和工作规范，其中包括审计工作管理的内容和要求，以及开展工作的具体步骤和方法。所有这些，在每个案例中都针对不同种类的审计通过安排审计程序详细而明确地反映出来。比如在审计的准备阶段，就会具体指明该项审计的目的是什么，审计的对象和范围是如何确定的，审计计划方案怎样制定和调整，以及审计计划包括哪些内容，哪些问题需要重点检查等一系列的情况。审计案例指明了合理而可行的审计程序，就为审计过程的发展描绘出一个蓝图，成为该案例的总纲和工作指南。它不仅使审计工作过程条理分明，层次清楚，而且能在案例教学中深化审计程序的基本理论。因此，在每个案例中，无论是单独指明审计程序，还是在审计过程中清晰地反映出审计程序，都应是审计案例构成的重要内容。

三、审计事实

审计事实，主要是指对被审单位进行审计中所发现并经核实的问题和工作中的优点和弊端（当然，优点和成绩也属于审计事实，但不居重要地位）。它是以具体的审计事态过程，错综复杂的情节和符合实际的数据等资料所组成。严格依据审计事实，不仅能体现审计工作的客观、公正的原则精神，而且是全部审计工作的基础。因为每一项审计事实的发现既是恰当运用审计方法的过程，也是审计人员积极努力和创造性工作的成果。同时，确凿

无误的审计事实是对问题定性和定量的依据，又是编写审计报告，作出审计结论和决定的有力根据。在审计实务中如果被审单位存在问题未能发现，或虽已发现但不足以证实，则此项审计就失去基础，其工作质量必然大为降低。至于经过审计被审单位不存在错弊，也应予以澄清，并肯定成绩，但也应以充分可靠的事实为依据。

编选审计案例自然应以审计事实为主体。根据审计案例教学的需要，将审计实务中的事实，择其具有代表性的情节，经过锤炼加工，组成典型材料，并做到繁简适度，难易恰当，从而才能收到良好的教学效果。因此，真实、典型、恰当的审计事实就是审计案例的一个重要构成内容。

四、审计方法

审计方法，是指实行审计监督时，借以发现问题和查明真象所采用的专门技术方法。一般的审计方法有核对法、审阅法、查询法、分析法，以及依据审计顺序和范围的不同而采用的顺查法与逆查法，精查法与抽查法等。此外，在经济效益审计中还应借用其他方法，如投资效益的可行性和有效性审查方法，市场预测和经营决策方法，各项经济分析方法等。这些在经济效益审计案例中应予以体现。由于被审单位经济活动的多样性和复杂性，各种审计方法均需从审计工作效果出发，按不同的审计任务和要求，结合具体情况，加以灵活运用，而不能生搬硬套。任何教科书所阐述的审计方法都是审计实务的抽象和概括，它只能指明一般原理及其适用条件，从来不可能提供将某种审计方法用于某一审计事项的固定模式。实践证明，掌握并善于运用各种审计方法需要长期审计工作的锻炼，是个熟练技巧的形成过程，单靠书本的理论学习是很不够的。另一方面，审计实务的质量优劣，效率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又取决于审计人员能否恰当而有效地运用审

计方法。方法不当，势必事倍功半。况且，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经济活动的愈益复杂，特别是科学技术的进步，更加先进而有效的审计方法必将在不断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涌现出来。因此，熟练掌握审计方法，在审计实务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也是审计人员业务素质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标志。

编选每个审计案例，同样应将审计方法的运用作为必需考虑的内容。将各种适用的审计方法或融合于事实之中，或明确指出采用的审计方法，都能深刻地回答为什么选用某种审计方法，怎样运用某种审计方法及其产生的效果等一系列问题。这样，在审计案例教学中加深对各种审计方法的理解，为掌握和运用审计方法打下基础。

五、审计证据

审计证据，是为核实审计事项提供充分依据的书面文件。搜集审计证据是审计特有的工作方法，也是审计工作最原始的基本资料。在审计过程中，审计人员的工作记录，被审单位是以作为证据的资料（如各项会计资料，统计记录，业务记录以及技术资料等），各种引证的法令、制度、办事细则、合同函电等文件规定，经过查询所取得的证明材料，当事人的检查交代，知情人的旁证以及经核实的检举揭发材料等，都属于审计证据的范围。正确、及时、充分、合理地取得可靠的审计证据是一项复杂细致的工作。它需要审计人员具有较高的政策业务水平，熟练的审计实务技能和机动灵活的工作方法。因此，能否作好审计取证也是衡量审计工作质量的一个重要标志。同时，就审计实务而言，审计活动一是查、二是证。查出问题，必须取证，检查与取证紧密相联。查而无证，则所查出的问题就不能成立。审计取证实际上贯穿于审计工作的始终，而且占审计工作量的很大比重，是审计工作的重要环节。

编选审计案例，就应把审计证据作为一个重要内容。因此，每个审计案例中必然反映出各种各样的审计证据，具体而形象地提供各类审计证据的内容和形式，进而启发不同的取证方法。这样，在审计案例教学中加深审计取证意义的理解，掌握审计取证的初步方法。

六、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是审计人员在审计终结阶段对已完成的审计事项所进行的客观、公正评价，并向审计授权者或委托者提出的书面报告文件。审计报告不仅是对某项审计过程和结果的全面总结，还是审计机关对审计结果作出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的依据。按照国家规定的审计工作程序要求，每项审计案件完结之后一般都须编写审计报告，它是审计工作所特定的工作内容。我国一些教科书根据国内外审计实践经验，对审计报告的基本要求、结构内容和编写的方法步骤等均有或详或略的阐述。比如一份审计报告至少应包括：审计概况，审计过程和结果，提出评价和建议等方面的内容。在编写的方法步骤上通常划分为：收集和整理资料，选择和提出证据，拟定报告提纲，编写审计报告和征求被审单位意见等若干工作层次。可以认为，审计报告属于公文性质，编写时采取应用文体裁，因此各种审计报告的基本结构和内容安排在格式上大致是相似的，有其一般的规律性。但是，又应当肯定，由于审计的种类不同，任务不同，对象不同，范围不同，特别是审计事实各具差异，所以在审计报告的具体写法上必然各有不同，没有固定的模式。可见，学会和掌握编写审计报告的技能是审计人员需要运用所学理论并经过长期实践的过程。就是说，写出一份较好的审计报告，除需具有较高的政策和业务水平，一定的综合分析能力和写作技巧之外，更重要的是通过审计实践的锻炼。